各学院（部门）**：**

2018年度上海海洋大学青年教师科研启动经费和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博士科研启动基金:

1、研究方向符合我校十三五发展规划，与我校三大主干学科具有一定的相关度，优先支持在原有研究基础上有创新的申报书。

2、符合<<上海海洋大学青年教师科研启动经费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二）青年科研基金项目：

1、申请人限于中级职称以下（含中级职称）；

2、年龄不超过35周岁；

3、未获得博士学位；

4、未曾获得校内外任何纵向项目资助。

5、研究方向符合我校十三五发展规划，优先支出与我校三大主干学科相关度较高的研究课题。

6、研究课题新颖，研究方案切实可行，具有一定的研究发展前景

（三）青年教师科研启动经费和青年基金项目研究方向要与学院主干学科发展研究方向一致。申请项目应紧密围绕学院学科发展规划或团队研究方向，有实际可行的研究计划和明确的目标任务。学院审核时，需要在申请书中学院审核意见栏注明该项目与学院主干学科发展研究方向的吻合度。

**二、资助额度及研究年限：**

1、青年教师科研启动经费：自然科学类5.0万元/项，人文社科类2.0万元/项。

2、青年科研基金项目：自然科学类0.4万元/项；人文社科类0.2万元/项。

3、项目研究期限：青年教师科研启动经费：2018.11.1-2020.10.31；青年科研基金项目：2018.11.1-2019.10.31。

4、经费下拨以财务处实际拨付日为准。

**三、申报方式：**

申请人将项目申请书一式打印三份递交至各学院，各学院统一签署意见后由科研秘书汇总到科技处，部门申请者签署部门意见后以学院为单位于于2018年9月28日下午14:00前直接送到科技处。请申请者严格按照表格要求填写申请书，不符合规范和延期申请的项目不予受理。[电子版申请书学院汇总齐全后发至sjye@shou.edu.cn](mailto:电子版申请书学院汇总齐全后发至sjye@shou.edu.cn)，电子版汇总表也一并发至本邮箱。

科技处

2018年9月17日